

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
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2023-09-16

项目编号：YMGZ[2023]137-GC043



河南国玺

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国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
-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2023-09-16

项目编号：YMGZ[2023]137-GC043



河南国玺

招 标 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国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7
2. 招标文件.....	19
3. 投标文件.....	20
4. 投标.....	23
5. 开标.....	24
6. 评标.....	25
7. 合同授予.....	26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7
9. 纪律和监督.....	27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28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1、评标方法.....	37
2、评审标准.....	37
3、评标程序.....	3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7
第六章 图纸.....	4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9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已落实。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就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

2、采购编号：2023-09-16

项目编号：YMGZ[2023]137-GC043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建设地点为义马市境内，主要内容为道路改造、围墙改造、挡土墙改造、宣传栏、广告牌、污水改造、绿化、停车位、电动车充电车棚、道闸监控系统、供水管道、分水器、水表及附件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标段

一标段：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 - 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

二标段：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 - 室外供水

6、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7、计划工期：150 日历天/标段

8、最高投标限价（预算控制金额）：6100219.97 元

其中：一标段：3757883.19 元；二标段：2342336.78 元

9、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执业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出具社保部门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为准；入职不足三个月的，提供劳动合同；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者此项不再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任何职务，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6、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http://120.194.249.36/TPBidder/memberLogin>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10月10日8时至2023年10月31日8时30分。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四、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1、投标保证金：

一标段：柒万伍仟元整（¥75000.00元）

二标段：肆万陆仟元整（¥46000.00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10月31日8时30分；

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一标段：67500.00元；二标段：414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一标段：71250.00元；二标段：43700.00元。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五、投标单位资料的提交

1、截至时间：2023年10月3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六、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与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与开标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31 日 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保证金的缴纳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开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义马党政网》同时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义马市珠江路中段

联系人：景先生

电话：0398-5852688

代理机构：河南国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牡丹大道望春门街交叉口西中原康城步行街二幢 35 号，36
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5538560082

监督单位：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义马市珠江路中段

电话：0398-583385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义马市珠江路中段 联系人：景先生 电话：0398-585268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国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牡丹大道望春门街交叉口西中原康城步行街二幢 35 号，36 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5538560082 邮箱：guoxi13803796366@163.com
1.1.4	项目名称	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室外供水
1.1.5	建设地点	义马市境内
1.1.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标段： 一标段：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 二标段：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室外供水 注：投标人可同时投标多个标段、只能中标一个标段。在投标时如果某一中标候选人在多个标段均排名第一，取排序靠前的标段为该投标人的中标标段，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按排名次序递补。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等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150 日历天/标段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p> <p>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执业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出具社保部门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为准；入职不足三个月的，提供劳动合同；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者此项不再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任何职务，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p> <p>4、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p> <p>5、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p> <p>6、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p> <p>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p>

		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澄清、修改、答疑、图纸、工程量清单等明确做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澄清时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 一标段：柒万伍仟元整（¥75000.00 元） 二标段：肆万陆仟元整（¥46000.00 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31 日 8 时 30

		<p>分；</p> <p>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一标段：67500.00元；二标段：41400.00元。</p> <p>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一标段：71250.00元；二标段：43700.00元。</p> <p>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p> <p>（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电子保函或转账缴纳。电子保函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 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2020、2021、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3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0年1月1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1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的。 3、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4.2.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31日8时30分 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相应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标段
7.5.1	履约担保	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具体要求：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10.2	投标人参加开标人员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 网 址 为

		<p>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p>
10.3	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标（2023）002 号的规定，此费用由中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p> <p>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10.4	最高投标限价	<p>最高投标限价（预算控制金额）：6100219.97 元</p> <p>其中：一标段：3757883.19 元；</p> <p>二标段：2342336.78 元</p> <p>注：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为无效投标。</p>
10.5	开标现场K值抽取	<p>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 K 值：</p> <p>本项目 K 值，分别为 0.3、0.35，0.4、0.45，0.5。将分别装有以上 5 个 K 值的分别装入信封袋内，由招标代表人随机抽取其中 1 个信封袋，并当场启封、公布，该 K 值即为本项目评标所使用的 K 值。K 值抽取完毕后，由招标代表人当场签字确认。</p>
10.6	电子化投标注意事项	<p>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不须提交纸质文件资料。</p> <p>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交易智库”中下载操作流程</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时</p>

	<p>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投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交易智库”中查看。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03 进行下载。</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03），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p> <p>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p>
--	--

	<p>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主体库咨询电话:0398-3117815</p> <p>CA 证书制发:0398-2181635</p> <p>科技信息科:0398-3117095</p> <p>（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	--

		<p>(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10.7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p>

		<p>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10.8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 (13)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

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未按规定时间予以回复的视为同意或满意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文件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内容，未按规定时间予以回复的视为同意或满意该修改内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所以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3.2.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单位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所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3.2.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2.4 其他要求

- (1)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对该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 (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3.2.5 投标报价编制依据

(1) 一标段：义马市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人民路东区、人民路西区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 园林绿化工程及相关的配套文件和有关规定。

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执行第 11 期(2022 年 1-6 月)价格指数；

本工程税率 9% (执行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其他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执行豫建设标【2017】99 号文(2016 定额综合解释)足额计取；

绿化工程：

- (1) 人工按 92.7 元/工日，计算依据参见豫建标定【2016】39 号文。
- (2) 规费中社会保障费按规定费率计取(执行三建【2016】574 号文)。

(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规定费率计取（执行豫建设标【2014】57号文）。

(4)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按规定费率计取（执行豫建设标【2016】47号文）。

(5) 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按规定费率计取（执行豫建设标【2014】29号文）。

材料价格调整参考《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2年第5期指导价义马市部分，义马市未发布者参考三门峡市区信息价及市场询价。

(2) 二标段：义马市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基础配套项目-室外供水：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及相关的配套文件和有关规定。

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执行第11期（2022年1-6月）价格指数；

本工程税率9%（执行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其他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执行豫建设标【2017】99号文（2016定额综合解释）足额计取；

材料价格调整参考《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2年第5期指导价义马市部分，义马市未发布者参考三门峡市区信息价及市场询价。

注：以上为本项目控制价及清单编制依据，投标人自主报价。

3.2.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见前附表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1) 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后,未被推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3) 在上传施工合同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径自动退回。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投标人在投标时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投标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三门峡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5.2.2 开标异议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

5.2.3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

件进行电子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和唱标。

5.2.4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各自的报价信息。如对报价信息有异议的，应在唱标结束后 10 分钟内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5.2.5 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 K 值：

本项目 K 值，分别为 0.3、0.35，0.4、0.45，0.5。将分别装有以上 5 个 K 值的分别装入信封袋内，由招标代表人随机抽取其中 1 个信封袋，并当场启封、公布，该 K 值即为本项目评标所使用的 K 值。K 值抽取完毕后，由招标代表人当场签字确认。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4) 招投标管理部门认为应当回避的其他人员。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办法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

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使用免提电话致电投标人要求其对质疑问题进行答复。投标人应及时对质疑进行在线回复，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6.3.3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答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该质疑内容进行认定。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分为初步评审、详细评审两部分。通过评审，根据评审得分由高到低向招标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予以公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4 履约担保

7.4.1 在前附表规定时间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家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重新

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标准和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 评审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是否符合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执业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出具社保部门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为准；入职不足三个月的，提供劳动合同；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者此项不再提供），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任何职务，出具无在建项目承	是否符合要求

	诺书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出具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是否符合要求
	提供投标单位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投标人自行承诺	是否符合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	是否符合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审查资

			料
响应性评审 标准	计划工期	150 日历天/标段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 <u> 30 </u> 分 综合标: <u> 20 </u> 分 商务标: <u> 50 </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p>凡符合国家、省、市有关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p> <p>工程量清单总报价评标基准价 = 最高投标限价 × K + 投标报价 × (1 - K)</p> <p>其中：</p> <p>1、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 0.3, 0.35, 0.4, 0.45, 0.5，在开标现场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p> <p>2、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p> <p>3、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p> <p>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值×10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技术标 评分标准 (0-3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技术标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1分
		主要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0-4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0-3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	0-3分

			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0-3分
		工期保证措施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0-3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0-2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计划图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0-2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0-1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际措施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0-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0-2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0-2分
		风险管理措施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0-2分
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或错误的,该项为0分。				
2.2.4 (2)	综合标 评分标准 (0-20分)	<p>1、企业业绩(0-3分)</p> <p>2020年1月1日以来,投标企业承建过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每项得1分,最多得3分;(注: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扫描件,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p> <p>2、合理化建议(0-6分)</p> <p>针对本项目的特点,从项目开工协助甲方对项目的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实现本项目的质量、计划工期、成本目标等方面,提出书面的合理化的建议。</p> <p>3、履职尽责承诺书(0-5分)</p> <p>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p> <p>4、优惠服务承诺书(0-6分)</p> <p>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p>		

		详实可行。	
2.2.4 (3)	商务标 评分标准 (0-50 分)	<p>工程量清单 总报价 (30分)</p>	<p>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 2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范围内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10分)</p>	<p>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 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 5 项。</p> <p>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5% - 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的，每项得 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 -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满分</p>

			<p>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p>
		<p>措施项目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5 分）</p>	<p>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 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 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 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主要材料单价（5 分）</p>	<p>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p> <p>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 - 103% 范围内（不含 95% 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 95% 范围内（含 90% 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p>

			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0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text{综合得分} = \text{技术标得分} + \text{综合标得分} + \text{商务标得分}$	

1、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阶段，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2.1 初步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本工程实行资格后审，投标人资格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审查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未按国家、省、市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 （2）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前后不一致或相互矛盾，致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判定的；
- （3）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报价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与招标文件清单不一致的；
- （4）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内容未作出有效响应的；
- （6）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7）法律、法规规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时应审慎。因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表述歧义或逻辑错误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的，不作为否决投标的因素。投标人明显打字或排版错误且不影响实质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不予以否决投标。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清标审查：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数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投标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由五名以上（不含五名）评委组成时，在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综合标和商务标的汇总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

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并全体签字。

附件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及规模：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_____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全部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件》。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具体条款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第六章 图纸

本项目图纸为电子版（另附）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1.1 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施工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发包人有特别指示外，监理人应按照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1.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2. 施工、监理及验收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监理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图纸设计等。

3. 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包含但不限于，执行国家最新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自拟）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作为投标总报价，计划工期_____，质量要求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逾期可视为放弃中标。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	证书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中	规费	大写： 小写：
		税金（增值税）	大写： 小写：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暂列金额	大写： 小写：
		专业工程暂估价	大写： 小写：
		合计：	大写： 小写：
参与评标报价（=投标报价-规费-增值税-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与专业工程暂估价）	大写： 小写：		
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计划工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四、投标人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在_____投标活动中，保证做到：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投标保证金自动放弃。

二、本公司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保证不向投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等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亲属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不为其报销各种报销凭证；不赔其旅游等消费。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在本公司注册地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咨询、招标代理工作。

五、本公司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来，无在建工程项目。

六、若我单位本次中标，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以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认真完成合同的全部工程内容，并承诺项目经理每月出勤不少于 22 天，其他人员不少于 26 天。否则，每少出勤一天，每人扣除工程款壹仟元。若项目部组成人员缺勤每月累计达到 15 人次，扣除工程款贰万元；每月累计达到 30 人次，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七、若我单位本次未中标，我公司将充分理解。保证不凭空想象、主观臆断、捕风捉影、随心所欲地进行无理、无据的投诉。

八、若真正心存疑虑且有理有据的情况下，我公司首先请招标人解释，若招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做解释或不能给出合理解释的话，我公司再按照国家、省、市投诉处理相关规定向有关部门进行投诉。绝不越级上访。

若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将接受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给予的经济、党纪、政纪乃至刑事的处罚；自觉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给予公司和个人的不良行为记录，并主动退出义马市建筑市场三年。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资料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后另附工程量清单)

七、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项目经理部及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供应计划；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确保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及进度图；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 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应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继续教育证(如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或劳动合同等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附合同协议;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安全员须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	

九、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有关证件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 3 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三) 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施工合同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 2020 年以来。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十、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材料)